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开平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开三防办〔2020〕22号

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防御台风的通告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管委会、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现将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防御台风的通告》（江三防办〔2020〕50号）给你们，请按上级要求，切实防御台风的各项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各镇街、管委会，各成员单位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并及时报市应急管理局值班室（应急指挥股）。

电话：0750-2380288，传真：0750-2399929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市府办。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6月13日印发

校对人：黄炎伙

打字：01

特急

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文件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

江三防办〔2020〕50号

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防御台风的通告

各市（区）三防指挥部、应急管理局，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现将《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防御台风的通告》（粤防办〔2020〕44号）转发给你们，请按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各地、各成员单位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并及时报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科值班室）。电话：0750-3279600，传真：0750-3279636。

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6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6月13日印发

校对入：吴力勇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

粤防办〔2020〕44号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防御台风的通告

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应急管理局，省有关单位：

今年第2号台风“鹦鹉”已于6月12日20时生成，其中心位于阳江东南方约750公里的南海东部海面上。预计，“鹦鹉”将以15公里~20公里的时速向西北方向移动，强度继续加强，趋向我省中西部沿海，14日白天以强热带风暴级（10级左右）在珠海到湛江之间沿海地区登陆。

现就做好当前台风防御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台风防御工作。前一阶段，我省降雨频繁，江河湖库水位较高，北部山区土壤含水量高度饱和。当前台风及其引发的强降雨将再次袭击我省，致灾风险较高。请各地、各有关单位务必提高警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生命至上的安全理念，发扬连续作战的精神，

加强本地区本部门会商，紧盯台风发展动态，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全力做好台风防御各项工作。

（二）各级应急管理、气象、水文、自然资源、住建、水利等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周末期间，台风影响地区市、县、镇主要领导不得同时离开所辖区域，落实足够干部在岗备勤，有防台风任务的有关人员取消周末休假。

（三）各地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防台风“五个百分百”，组织出海作业渔船百分之百回港，商船避开台风影响的海域，渔排人员百分之百上岸，回港船只百分之百落实防御措施，暴潮巨浪高危区、小流域洪水高危区、山区地质灾害高危区和滨海旅游度假区人员百分之百转移到安全地带，危破房、低洼地简易房、户外施工作业人员百分之百转移到安全地带，汕尾以西、雷州半岛以东海域的免休渔船必须在 13 日 14 时前全部回到港口避风。

（四）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工棚、脚手架、井架等设施 and 塔吊、龙门吊、升降机等机械、电器设备的安全防护，组织对简易建筑物、交通指示牌、电线杆、铁皮屋、彩钢瓦、广告牌、霓虹灯、水箱、宣传条幅、塑料膜、遮阳网膜和树木等采取加固或者拆除措施。

（五）发布台风蓝色预警信号时，停止户外集体活动，有高空作业的建筑工地一律停工，居住在简易工棚人员转移到坚固安全的房屋；发布台风黄色及以上级别预警信号时，停止室内大型集会，立即疏散人员。

（六）发布台风蓝色预警信号后，滨海浴场、景区、公园、

游乐场视情停止营业，关闭相关区域，组织人员避险。

(七)发布台风橙色及以上级别预警信号时，中小学校、幼儿园、托儿所一律停课，学校应当妥善安置寄宿学生。

(八)发布台风橙色及以上级别预警信号时，视情采取停工、停业、停市、停运等应急措施（特殊行业除外），并为滞留人员提供安全的避风场所。

(九)各级水利部门要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的防洪调度功能，严格监督水库不得擅自超汛限运行，视情做好预泄加大调蓄能力；病险水库降低水位运行，必要时空库运行。

(十)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强降雨及其引发的中小河流洪水、城乡积涝、山洪和地质灾害等次生灾害防御。

同时，要提醒公众密切关注天气形势，合理安排周末出行，尽量避开海边、山区、河流等危险区域。危险区域的群众要熟悉自救互救知识和转移避险路线，一旦发生险情果断转移。

各地、各有关单位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并及时报告省应急管理厅（省应急管理厅值班电话：020-83160888，传真020-83160800）。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2020年6月1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6月12日印发

校对：王旭